日本（JP）

1 概述

日本对发明、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立法予以保护，于十九世纪八十年代颁布了《专卖特许条例》，通过了《专利法》等一系列法律修正案，并于 2009 年 4 月 1 日实施。此次修改在专利申请阶段预设了临时通常实施权和临时专用实施权，相关专利在获权后即成为通常实施权和专用实施权；对临时通常实施权创设了许可登记制，以使登记后被许可人可对抗第三人。

日本的第一部《实用新型法》制定于 1905 年，近百年来进行了不断的补充和完善。尽管日本对实用新型以注册证书的形式进行保护，但长期以来，采取与发明专利申请同样的审批程序，即经过实质性审查合格后，才授予实用新型注册证书。20 世纪 90 年代，《实用新型法》再作重大修改，主要变化有：(1)自 1995 年 7 月 1 日起，实用新型专利权的保护期限由原来的自公告日起 10 年、自申请日起不超过 15 年，改为自申请日起 6 年；2005 年 4 月 1 日以后，实用新型保护期期限又由自申请日起 6 年延长为自申请日起 10 年；(2)1994 年将“早期公开、延迟审查”制改为登记制，并实行注册后的技术评价报告制。

外观设计在日文中称为“意匠”，在 1888 年 12 月，日本颁布了外观设计法案，并于 1889 年开始实施。1899 年正式颁布外观设计法，称之为《意匠法》。此后历经 1909 年、1921 年、1959 年和 1999 年多次修改。日本对外观设计实行实质审查制，授权后公开，申请人可要求提前审查。根据 1999 年法，日本的外观设计保护期限为自注册日起 15 年。2007 年，日本再次对《外观设计法》进行修订，申请日于 2007 年 3 月 31 日前的外观设计保护期为自注册日起 15 年，申请日为 2007 年 4 月 1 日后的保护期为自注册日起 20 年。

日本特许厅于 1899 年 7 月 15 日加入《保护工业产权巴黎公约》、1978 年 10 月 1 日加入《专利合作条约》（PCT）。

● 文献种类

日本特许厅公开出版的文献种类代码见下表。

种类代码	具体含义
A	公開特許公報（未审专利申请公开）
A	公表特許公報（基于国际申请的未审专利申请公开）
A1	再公表（日文版的 PCT 申请在国际局公开后的再公开文献）
B1,B2	特許公報（已审专利申请公开）
C1,C2	特許発明明細書（发明专利说明书）
N1	非专利技术文献（1987 年至今）
H	特許公報（修改后的发明专利说明书）
U	公開実用新案公報（未审实用新型申请公开）
U1	実用全文（公开实用新型说明书）
U	登録実用（注册实用新型公报）（1994 年至今）
U	公表実用新案公報（基于国际申请的未审实用新型申请公开）
Y1,Y2	実用新案公報（已审实用新型公开）
Z1,Z2	登録実用新案公報（注册后的实用新型说明书）
S	意匠公报（注册后的外观设计公报）
I	登録実用新案審判請求公告（修改后的注册实用新型说明书）

- **文献编号**

类型	编号形式		样例
申请号	1999.12.31 及以前	申请种类+本国纪年+-+申请序号	特願平 9-342342
	2000.1.1 及以后	申请种类+公元纪年+-+申请序号	特願 2004-012568
专利申请公开号	1999.12.31 及以前	特開+本国纪年+-+公开序号	特開平 5-344801
	2000.1.1 及以后	特開+公元纪年+-+公开序号	特開 2000-123456
专利申请公表号	1999.12.31 及以前	特表+本国纪年+-+公开序号（公开序号从 500001 号编起）	特表平 5-500001
	2000.1.1 及以后	特表+公元纪年+-+公开序号（公开序号从 500001 号编起）	特表 2000-500001
专利申请再公表号 (PCT 国际申请公开号)	沿用国际申请公开号		PCT/JP2009/066133
专利申请公告号 (1996.3.29 以后停止)	特公+本国纪年+-+公告序号		特公平 8-34772
专利注册号	特許+注册序号		特許第 2500001 号
实用新型申请公开号	1999.12.31 及以前	実開+本国纪年+-+公开序号	実開平 5-344801
	2000.1.1 及以后	実開+公元纪年+-+公开序号	実開 2000-1
实用新型申请公表号	実表+本国纪年+-+公开序号（公开序号从 500001 号编起）		実表平 8-500003
实用新型申请公告号 (1996.3.29 以后停止)	実公+本国纪年+-+公告序号		実公平 8-34772
实用新型注册号	实用新案登錄+注册序号		实用新案登錄 第 2602201 号
外观设计注册号	意匠登錄+注册序号		意匠登錄 第 2602201 号

注：

（1）申请种类——特願，表示专利申请；実願，表示实用新型申请；意願，表示外观设计申请。

（2）本国纪年——表示本国纪年的字+年代，如：明，表示明治；大，表示大正；昭，表示昭和；平，表示平成。明 1=1868；大 1=1912；昭 1=1926；平 1=1989。

（3）进入日本国家阶段的国际申请的申请序号从 500001 号编起。

2 本国公共检索资源

日本特许厅于 1999 年 3 月 31 日开始使用工业产权数字图书馆（IPDL）免费提供各项检索服务，包括日本专利、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文献、法律状态、审查中间过程文件、复审无效决定、外国公报等。

● 检索资源地址

http://www.jpo.go.jp

● 检索资源语种

日语、英语

● 资源收录范围及文献量

收录 1885 年以来公布的日本专利、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。（2015 年 3 月 25 日上线，替代原 IPDL 系统）。

● 检索资源主要功能

系统首页如下图所示：

检索字段包括：关键词、分类号、文献号、申请日、授权日、发明人、申请人、权利人等。其中日本专利英文文摘数据库（PAJ）支持关键词检索，提供专利文献著录项目与摘要的英文译文、说明书全文的英文译文以及法律状态信息。该数据库检索界面如下图所示：

检索结果页面如下图所示：

文献浏览页面如下图所示：

3 相关国际（地区）或组织的检索途径

欧洲专利局的官方检索网站（Espacenet）可以检索日本特许厅出版的专利文献，文献收录范围为 1970 年 5 月 18 日至今，文献量为 21,796,408 篇。

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的官方检索网站（PATENTSCOPE）可以检索日本特许厅出版的专利文献，文献收录范围为 1993 年 1 月 9 日至今，文献量为 7,721,756 篇。